



2025年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肉牛制 (繁)种能力提升项目一种牛引进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甘肃共裕高新农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省广硕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供货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报价一览表

五、货物清单报价表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七、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八、售后服务方案和保修期计划

九、技术服务方案

十、商务、技术偏离表

十一、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十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25 年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肉牛制（繁）种能力提升项目

资审方式：资格后审

交易登记号：ZJA2607230157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5 年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肉牛制（繁）种能力提升项目 招标公告，已由甘农财函【2024】106 号、甘发改投资【2025】489 号文件批准实施，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建设资金来源为多渠道筹措，招标人为甘肃共裕高新农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省广硕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择优选定承包人（项目接受政府造价审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购置冻精生产、加工、储存，精准饲喂，疫病防控、检测相关的仪器设备一批。采购华西牛种母牛 15 头、华西牛种公牛 20 头，华西牛胚胎 100 枚。

2.2 标段划分及特征描述：本项目共划分为二个标段，一标段：主要为 2025 年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肉牛制（繁）种能力提升项目—仪器设备购置，具体设备清单及参数详见招标文件。二标段：主要为 2025 年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肉牛制（繁）种能力提升项目—种牛引进，具体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2.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2.4 交货地点：新坝镇北滩共裕农牧产业园（甲方指定地点）

2.5 质量要求：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的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以上三项扫描件加盖公章。

3.2 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2025 年）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财务状况良好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对承诺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中标后招标人如发现承诺内容不实，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3.3 开标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专家委员会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投标企业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采取必要方式做好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对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如采用联合体的，联合体一方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联合体视为失信被执行人，予以限制投标活动。（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出借或以任何方式挂靠、借用他人资质投标；同时欢迎参与本次招投标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以及社会各界就此进行监督、举报。

3.6 一标段：无；二标段：（1）具备有效期内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认定的《国家肉牛核心育种场（华西牛）》资格；（2）具备有效期内《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3）具备有效期内《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华西牛。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于 2026 年 07 月 28 日 00 时 00 分 至 2026 年 08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zhangye.gov.cn/ggzy/>) 在线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4.2 获取方式：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zhangye.gov.cn/ggzy/>) 下载获得，投标人必须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准确登记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及相关资质等信息，以免影响正常交易互动，如登记错误，对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注册成功后，登录系统在线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请各投标人及时登录中心网站办理“用户注册”相关事宜，根据系统提示完成企业信息录入及附件资料上传。具体办理指南请参看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主体库申报操作手册。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08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解密时间 10 分钟）。

5.2 递交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招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到“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根据多个项目文件，中标单位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供 3 份纸质版投标文件，用于归档。

5.3 递交地址：上传递交至“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网址：<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5.4 开标时间： 2026 年 08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

5.5 对于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6 该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各投标单位在参与投标时相关操作详见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专区”→“操作手册”→“张掖市电子开评标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和“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投标单位在生成投标文件时请务必使用 CA

锁登录生成。注：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并上传加密投标文件。（为保证开标顺利，各投标单位最好提前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避免因网站及软件试运行等不可控因素造成无法上传等情况的发生）如因供应商数字证书（CA 锁）问题，在开标时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投标单位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系统操作步骤，及时解密投标文件。如有疑问可与新点公司工作人员联系，联系人：梁坤，联系电话：17393632630）

6、本公告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7、招标投标监管单位：

监管单位：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18093618289

地址：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城关镇人民东路社区东环路 599 号

8、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甘肃共裕高新农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西环路

联 系 人：杨兴荣

联系电话：18993662162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省广硕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东苑社东城河路 460 号区

联 系 人：史长安

联系电话：18089480554

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www.zhangye.gov.cn/ggzy>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对招标项目的基本要求，对投标人须知的重要说明，如投标人须知与须知前附表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单位：甘肃共裕高新农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西环路 联 系 人：杨兴荣 联系电话：18993662162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省广硕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东苑社区东城河路 460 号 联 系 人：史长安 联系电话：18089480554
1.1.4	招标项目名称	2025 年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肉牛制（繁）种能力提升项目
1.2.1	资金来源	多渠道筹措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项目共划分为二个标段，一标段：主要为 2025 年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肉牛制（繁）种能力提升项目—仪器设备购置，具体设备清单及参数详见招标文件。二标段：主要为 2025 年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肉牛制（繁）种能力提升项目—种牛引进，具体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1.3.2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1.3.3	交货地点	高台县共裕农牧产业园

1.3.4	技术性能指标	详见第五章 供货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的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以上三项扫描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2025 年）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财务状况良好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对承诺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中标后招标人如发现承诺内容不实，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3 开标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专家委员会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投标企业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采取必要方式做好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对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如采用联合体的，联合体一方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联合体视为失信被执行人，予以限制投标活动。（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出借或以任何方式挂靠、借用他人资质投标；同时欢迎参与本次招投标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以及社会各界就此进行监督、举报。 6 一标段：无；二标段：（1）具备有效期内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认定的《国家肉牛核心育种场（华西牛）》资格；（2）具备有效期内《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3）具备有效期内《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华西牛。
1.9.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1.11.4	偏离	☐ 不允许 ☒ 允许（只允许交货期正偏离，其他均不允许偏离）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 日前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澄清将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编号的补遗书的形式发布，补遗书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注意浏览网站，及时下载。补遗书的发布后招标人不再发布任何书面通知，因未下载到补遗书而引起所有不良后果均由投标人承担，招标人概不负责。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投标截止前
		形式：将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及确认通知上传至投标文件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与招标相关的补遗书、澄清函、通知等发布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请随时关注，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投标截止前
		形式：将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及确认通知上传至投标文件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3.2.4	最高投标限价	☐ 无 ☒ 有，一标段最高投标限价： <u>4570000.00</u> 元（大写：肆佰伍拾柒万元整） 二标段最高投标限价： <u>6900000.00</u> 元（大写：陆佰玖拾万元整）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无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u>60</u>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不缴纳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 有，具体要求：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投标人近三年（2023年-2025年）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财务状况良好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对承诺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中标后招标人如发现承诺内容不实，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2023年1月1日-至今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2023年1月1日-至今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人案	☒ 不允许 ☐ 允许
3.7.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中标单位提供3份纸质版胶装投标文件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不见面开标系统。 (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线上递交。 由于本项目全流程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具体开标程序详见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下载专区”→“操作手册”→“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解密时间：（10分钟） 开标地点：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

5.2	开标程序	1. 进入网上开标大厅；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3. 投标人解密； 4. 导入投标文件； 5. 唱标； 6. 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委员会由 7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其余 5 名专家，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分类专家中随机抽取，抽取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 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 家 ☐ 否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公示期限：3 天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要求，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汇款、银行保函或担保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金额的 <u> </u> % ☒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否 ☒ 是，具体要求： 1、本次招标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投标人必须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4.1 款”要求的数额提交投标保证金。 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不见面开标系统。 (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线上递交。 2、 该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各投标单位在参与投标时相关操作详见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专区”→“操作手册”和“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V1.0”。投标单位在生成投标文件时请务必使用 CA 锁登录生成。注：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并上传加密投标文件。（为保证开标顺利，各投标单位最好提前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避免因网站及软件试运行等不可控因素造成无法上传等情况的发生）如因供应商数字证书（CA 锁）问题，在开标时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投标单位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系统操作步骤，及时解密投标文件。如有疑问可与新点公司工作人员联系，联系电话：0936-8588231）。 3、本次开标不提供资质原件：实行投标人承诺制(格式自拟),需装入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对所提供材料和人员资质等情况的真实性进行承诺。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材料，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文件；若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应当报告相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同时，将该投标人计入失信人员名单并进行网上通报，限制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4、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公司证件及人员证件都需上传。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 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由招标人和中标人各支付 50%。 2、一标段、二标段招标代理费及其他费用：根据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签订的委托代理协议相关条款约定，代理费用为中标价的 1.5%，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转至代理机构。

注：如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内容与投标须知中相对应的内容有不一致的地方，请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货物采购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技术性能指标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技术性能指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包含对制造商的资质要求，对投标人的业绩要求包含对投标货物的业绩要求。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投标；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6)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7)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8)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0)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1)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4)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6)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组织投标预备会。

1.10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供货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技术文件；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报价一览表；

- (5) 分项报价表；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投标设材料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8) 售后服务方案及保修期服务计划；
- (9) 技术服务方案；
- (10) 商务、技术偏离表；
-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材料真实，售后保证承诺书。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资格或者投标材料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 (1) 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的扫描件；
- (2) 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扫描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2025 年）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财务状况良好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对承诺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中标后招标人如发现承诺内容不实，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货物进场验收证书等的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货物买卖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人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人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人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人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人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人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人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网址：<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要按照规定时间上传投标文件及按时解密投标文件。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交货期、交货地点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使用本人的电子印章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6）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5%。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6.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人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标段评分办法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在三项目分值相等或相差不大时，优先选择具备生产能力的品牌企业。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性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款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款规定；
		信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款规定；
		其他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款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4 款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 款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 款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 款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行为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商务部分：6分 技术部分：64分 投标报价：30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1) 招标人设置招标限价，凡投标报价高于招标人招标限价的为废标； (2) 不高于招标人最高限价为有效报价； 评标基准价：招标人设最高限价T*0.8+投标人有效报价平均值*0.2 偏差率=100%X(投标人报价- 评标基准价)/评标

				基准价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报价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标准 分值
2.2.4	报价得分 (30)		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 30 分，若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增加一个百分点扣 1 分（以 30 分为基础分），扣完为止；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以 30 分为基础分）扣完为止，报价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30
2.2.4	商务评分 标准 (6 分)	投标人业绩 (6分)	投标人近 3 年（2023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每增加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以供货合同原件扫描件和中标通知书为准）	6
2.2.4	技术评分 标准 (64 分)	常见病的种类及预防方案（8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牛的常见病的种类及预防方案进行评审。 1. 常见病的种类齐全、预防方案科学、合理、有针对性得 8 分； 2. 常见病的种类相对齐全预防方案相对科学、针对性相对一般得 5 分； 3. 常见病种类较少、预防方案一般，针对性差得 2 分； 4. 常见病种类单一、预防方案不合理、没有针对性可言得 1 分。	8
		应急措施（10 分）	在整个采购过程中投标企业采取了哪些有利的措施方法保证牲畜的质量，防止疾病的发生，采取何种应急措施防止突发事件进行评审。 处理措施合理得当得 10 分； 2. 处理措施相对合理得当得 7 分； 3. 处理措施基本合理得当得 4 分； 4. 处理措施不合理、不得当得 1 分。	10
		质量保证方案及措施（1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质量保证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 1. 方案科学、具体，符合本项目实际，内容完整，保证措施先进且针对性强得 10 分； 2. 方案可行，保障措施描述合理的，基本满足本项目情况得 7 分； 3. 方案描述简单，保障措施不够详实的得 4 分； 4. 方案及保障措施不合理得 1 分。	10
		供货方案（6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方案进行评审，依据投标产品运输方案的安全性、稳定性、可靠性等进行评审； 1. 供货方案详尽、合理得 6 分； 2. 供货方案相对完整、合理得 4 分； 3. 供货方案基本完整、合理得 2 分； 4. 供货方案描述模糊、粗糙得 1 分。	6

		技术参数 (30 分)	“★”号条款为核心需求，实行加减分制。投标人须逐条响应并提供证明材料：正偏离每项得 3 分，最高得 30 分；负偏离的，该项不得分。	30
合计				100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的要求投标文件，按照本章前附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由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在三项目分值相等或相差不大时，优先选择具备生产能力的品牌企业。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商务部分：6分；
- (2) 技术部分：64分；
- (3) 投标报价：30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或证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综合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3.4.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仅供参考，中标后以招标人实际提供的合同为准）

专用合同条款

合同专用条款是对合同通用条款中相应内容的解释、补充、删除或修改，未作改动的条款按通用条款执行。专用条款与通用条款发生矛盾的，以专用条款为准，专用条款没有规定或规定不明确的，以通用条款为准。

1. 一般约定

1.1 合同的生效及变更

1.1.1 招标人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并在招标人收到投标人生效的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后，合同生效。

2. 合同范围

2.1 本合同所订货物将用于_____。

2.2 投标人应根据本合同按时、足额提供合格产品及伴随服务，以满足招标人工程建设的需要。

2.3 招标人有权根据工程实际需要，对产品数量、规格等进行必要的调整，单价保持不变。但为招标人定制的产品除外。

2.4 如为招标人定制的产品招标人亦可以书面形式随时要求投标人改变其设计、技术质量标准、包装、运输方式等，投标人应当于收到招标人要求后 7 天内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此项变更可能引起的对费用以及交货期的影响，得到招标人书面确认后，及时实施此项变更。投标人未在 7 天内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变更所可能引起的影响的，将被视为无影响，招标人的变更要求自发出之日起生效。

3. 合同价格与支付

3.1 合同价格

3.1.1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3.1.2 合同价为货到现场含税价格。投标人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3.2 合同价款的支付

3.2.1 在合同签订后，投标人提供合同价款总金额_____%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付款申请后，招标人向投标人支付合同价款总金额_____%的首付款。

3.2.2 经招标人验收具备出厂条件后，投标人提供合同总价款金额_____%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票和付款 申请后，招标人向投标人支付合同价款总金额_____ % 的货款。

3.2.3 竣工验收合格后，投标人提供合同价款总金额 _____ %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 _____ % 的付款申请，招标人向投标人支付合同价款总金额_____ % 的货款。

3.2.4 剩余合同价款总金额 _____ %的质量保证金，在竣工验收_____ 个月后支付，质保期为__个月。

4. 监造及交货前检验

4.1 本项目无监造。

4.2. 是否对合同货物进行交货前检验：

☐ 否

☒ 是，对合同货物进行交货前检验的特别约定：

4.2.1 双方对本合同项下验收的约定为：

投标人应提供验收。投标人应制订验收大纲，经由招标人认可后，招标人按照验收大纲进行验收。

5、验收

（一）投标人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二）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招标人应在发现后向投标人提出书面异议，投标人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日内负责处理。招标人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三）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招标人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6、售后服务

（一）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二）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7、违约条款

(一) 投标人逾期交付标的物、招标人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二)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8、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9、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人民法院起诉。

10、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 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12. 违约责任

12.1 投标人迟延交货、延迟安装期，每迟延 5 天应向招标人支付合同总价款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达 10%时，视为投标人不能交货。投标人在承担违约金的同时还应赔偿招标人由此遭受的损失。

12.2 投标人不能交货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投标人应向招标人支付合同被解除部分总 价款_____%的违约金。投标人在承担违约金的同时还应赔偿招标人由此遭受的损失。

12.3 投标人所交产品的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在合理时间内更换、退货， 投标人应按招标人的要求及时更换、退货，到货期的合同期限不予变更。因此造成到货期延误的，按照 本合同 10.1 执行。因投标人货物质量问题造成招标人工程返工或其它损失的，投标人应负责赔偿。投标人 未及时更换、退货， 招标人可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本合同未履行部分按照 10.2 处理。

12.4 因投标人所交产品本身质量问题，给招标人或第三人人身、财产造成损害的，投标人承担一赔偿责任。

12.5 对于投标人应向招标人支付的违约金、损失赔偿金， 招标人可以直接从产品价款、履约保证金、质量保修金中扣除。

12.6 合同签订后， 投标人一旦被发现存在挂靠、出借资质投标或违法转包行为，合同无效， 买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12.7 招标人如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应赔偿投标人相应损失。

13. 争议的解决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 招标人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诉讼解决。诉讼费用除法院规定外，由败诉方承担。在纠纷解决过程中， 除争 议部分外， 并不影响无争议部分的履行，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的无争议部分。

14. 其他

14.1 培训

14.1.1 投标人应对招标人的技术人员进行种牛养殖培训，培训方式为工厂培训和现场培训。

14.1.2 工厂培训： 无。

14.1.3 现场培训:投标人免费在现场对招标人有关操作人员进行种牛相关技术培训。投标人应提供培训大纲，安排工程师给予指导和演示，并对技术人员进行实际操作培训。现场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3 天， 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14.1.4 投标人派出的培训教员，应具有五年以上的种牛养殖经验。培训前，投标人应将培

训方案和培训教员简历提交招标人审核。若招标人要求更换培训教员，投标人应按招标人要求予以更换。

14.2 投标人应确保对本工程所提供的产品和技术拥有完整的权利，不侵犯他人合法在先的知识产权以及其它权利，确保任何第三人不得向招标人主张任何权利，否则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应承担全部责任。

14.3 投标人承诺对因开展本次货物买卖活动引起的所有财产损失及人身伤害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4.4 投标人单位在履行合同中应严格遵守政府防疫相关规定，做好疫情管控工作，涉及种牛运输及保管等发生的防疫费用由投标人单位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日期：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_____ (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为获得 _____ (项目名称)合同货物和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已接受_____ (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人”)为提供上述合同货物和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所作的投标，招标人和 投标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
- (3)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供货要求；
- (7) 分项报价表；
- (8) 中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9) 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4. 投标人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货物和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并修补缺陷。

5. 招标人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投标人支付合同价款。
6.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陆份，合同双方各执叁份。
7.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招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一：履约保证金格式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履约保证金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接受（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货物采购招标项目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投标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招标人与投标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货物验收证书或验收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28 日后失效。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如果投标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日内无条件支付。
4. 招标人和投标人变更合同时，无论我方是否收到该变更，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章 货物采购参数

2025 年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肉牛制（繁）种 能力提升项目一种牛引进

2025 年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肉牛制（繁）种能力提升项目一种牛引进参数

1、华西牛种母牛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品种品系：华西牛种母牛	头	15	★
2	月龄要求：十二月龄至十八月龄			★
3	外貌特征：毛色多为红棕/黄红色或少量白色花片，头部大多为白色或带浅红/黄眼圈，四肢（蹄）、腹部、尾稍均为白色。多为有角，少量无角；颈部隆起发达，毛色较深，颈胸垂皮明显；体格骨架大，背腰平直，肋骨方圆深广，背宽肉厚，体躯呈圆筒状，肌肉丰满，后臀肌肉发达体格大，乳房发育好。			★
4	1. 无疫病且免疫程序完整，卖方须出具检疫合格证明和免疫程序材料；落地后经购入地检测，无口蹄疫 、布病、结核等传染性疾病、无生殖系统疾病、无遗传病。 2. 三代系谱健全，农业部上报测定数据完整（提供相关材料）			★
说明	“★”号条款为核心需求，实行加减分制。投标人须逐条响应并提供证明材料：正偏离每项得3分，最高得12分；负偏离的，该项不得分。			
2、华西牛种公牛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品种品系：华西牛种公牛	头	20	★
2	月龄要求：十二月龄至十八月龄			★

3	外貌特征： 体格大，骨架大，骨骼健壮伸展，身体匀称，肋深广，体躯伸展平直，肌肉丰满。前驱：颈长而清晰，肩峰发达，前胸整洁，肩胛平整，肌肉明显，肋开张而深，背厚，肌肉发达强壮。后驱：腰多肉厚壮深，尻长平，尾根清晰方正，腿长深，厚而饱满。头长与牛体比例适中，毛色多为红棕/黄红色或少量白色花片，头部大多为白色或带浅红/黄眼圈，腹部，四肢下部，尾为白色。四肢正位，腿姿正常，关节明显，系强壮，行动自若，无障碍表现。外生殖器发育好，两睾丸显露且对称大小适宜。			★
4	1. 无疫病且免疫程序完整，卖方须出具检疫合格证明和免疫程序材料；落地后经购入地检测，无口蹄疫 、布病、结核等传染性疾病、无生殖系统疾病、无遗传病。 2. 三代系谱健全，农业部上报测定数据完整（提供相关材料）			★
说明	“★”号条款为核心需求，实行加减分制。投标人须逐条响应并提供证明材料：正偏离每项得3分，最高得12分；负偏离的，该项不得分。			
1、华西牛胚胎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品种品系： 华西牛胚胎	枚	100	★
2	供体要求： 父本、母本为华西牛，有完整育种档案；父本与母本均提供三代（父母、祖、曾祖）系谱；华西牛母牛GCB1 ≥120。			★
3	胚胎质量： A级胚胎（形态完整、细胞致密、分裂均匀、无损伤）。			★
说明	“★”号条款为核心需求，实行加减分制。投标人须逐条响应并提供证明材料：正偏离每项得3分，最高得12分；负偏离的，该项不得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报价一览表；
- 五、分项报价表；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投标材料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八、售后服务方案及保修期服务计划；
- 九、技术服务方案；
- 十、商务、技术偏离表；
- 十一、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十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投标报价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2.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缴纳人民币（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本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投标有效期为在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60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5. 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限期满前的任何时间，本投标文件一直对我们具有约束力；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约定数额的履约担保。

7. 我方完全理解招标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8. 其他补充说明：_____（补充说明事项）。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盖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 _____
招标项目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
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四、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单位：元

序号	投标报价	质量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注：1、投标报价必须严格按照相对应的采购货物需求部分的清单进行报价；投标报价还应包括（运费、装卸就位、过磅、检验、保险、税金、伴随相关服务费）等全部费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五、清单报价表

5.1 清单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规 范	单位	数量	报价（万元）	
一			头	15		
二			头	20		
三			枚	100		
....						
..						
总报价						

备注：

1、投标报价必须严格按照相对应的货物采购参数部分的清单进行报价；投标报价还应包括（运费、装卸就位、过磅、检验、保险、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				
备注				

注：投标人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开户银行许可证、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证明及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货物名称	
规格/品种	
项目名称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要求投标人提供投标材料的业绩的，投标人应按照上表的格式提供投标材料的业绩情况并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四) 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货物名称	
规格/品种	
项目名称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联系人及电话	
签约合同价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要求投标人提供投标材料的业绩的，投标人应按照上表的格式提供投标材料的业绩情况并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格式自拟）

七、投标材料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八、售后服务方案及保修期服务计划

九、技术服务方案

十、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十一、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2. 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遵循诚信的原则，郑重作如下承诺：
3. 一、本单位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其数据内容真实有效。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守法经营，诚实信用，接受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及相关机构的监管，无伪造编造篡改和隐瞒等虚假内容，若存在证件及相关资料造假，本单位愿接受招标人作出的取消投标、中标资格及没收投标、履约保证金的决定同时愿意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其他处罚决定。
4. 二、在本次投标活动中，不存在借用、挂靠资质，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投标项目部人员具备投标资格，拟投入该项目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未被“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锁定，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均为我公司自有人员，中标后项目部人员全部到岗履行职责，如发现该项目部人员被锁定贵单位有权否决我公司的本次投标。
5. 三、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如：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做出完全响应承诺，如与实际不符愿接受一切惩罚。
6. 四、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我方不属于“信用中国”网站、“人民法院执行案件流程管理系统信息库”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无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等情况；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7. 五、在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未发生过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在近三年内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安全问题；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8. 六、如我方获得中标资格，我方保证在人员、货物、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且信誉良好。
9. 七、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各级主管部门及相关机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作出的处罚。
10. 特此承诺！

承诺人：_____

年 月 日

十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